

# 河池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

---

## 河池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关于原河池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18 年度 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今年 2 月河池市机构改革后，原河池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原市综合执法局）和原河池市市政管理局不再保留，原两个局的职责由新组建的河池市城市管理执法局行使。根据《河池市审计局审计整改函》（河审整改函〔2019〕26 号）要求，对审计指出原市综合执法局 2018 年度预算执行存在的问题，我局及时进行整改。现将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于“截至 2018 年末，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在职在编人员持有公务卡 16 人，占在职在编人数 90 人比例为 17.78%”的问题

原市综合执法局在职在编人员履行工作职责活动范围仅限于市中心城区，工作人员使用公务卡的机会少，加上单位的宣

传不到位，造成在职在编人员办理公务卡的人员较少。发现该项工作存在的问题后，我局大力宣传使用公务卡的相关政策，并联系安排银行工作人员上门提供办理公务卡服务，现在单位未办理公务卡的干部职工已按规定补办公务卡。

## 二、关于“2018年度河池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培训费用于差旅费1.004万元”的问题

原市综合执法局2018年培训费中用于差旅费支出1.004万元，主要原因为：除了干部职工有下乡扶贫任务外，2018年单位新增1名驻村扶贫工作干部，根据市委组织部与相关部门联合印发的文件，驻村干部可以报销必要的差旅费，由于实际发生的扶贫工作差旅费已超出年初差旅费预算，故将培训费用于支付单位部分干部职工办公差旅费用。

原市综合执法局培训费不按预算用途使用资金，预算支出意识存在不足，今后将严格执行预算支出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规范使用资金。

## 三、关于“2018年度，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89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6.35万元，增长22.29%”的问题

2018年，原市综合执法局加大执法巡查和查处各种违反城

市管理案件的力度，由于原有执法车辆使用时间久，维护成本高，油耗大，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度与上年对比增加 22.29%。

河池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19 年 11 月 14 日



